正　本

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司法院　函

200001
基隆市仁愛區忠一路15號10樓
受文者：基隆律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1月9日
發文字號：院台人五字第1152103524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四

地址：100203臺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124號
承辦人：江佑聆
電話：02-2361-8577分機410
電子信箱：ak1030@judicial.gov.tw

主旨：有關116年律師轉任法官宣導說明會活動訊息詳如說明二，請惠予協助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116年律師轉任法官遴選作業，本院規劃辦理公開甄試（實際執行律師業務3年以上）及自行申請（實際執行律師業務6年以上）二種遴選途徑，將於116年1月25日起至同年3月5日止受理（報名）申請。

二、為加強宣導並鼓勵律師申請轉任法官，配合遴選作業期程，將辦理2場律師轉任法官宣導說明會，各場次時間、地點如下：

(一)高雄地院場：116年1月5日（星期二）中午12時15分，高雄地院5樓會議室。

(二)台北律師公會場：116年1月7日（星期四）中午12時15分，台北律師公會會議室。

三、請惠予通知會員踴躍參加，逕洽台北及高雄律師公會報名（不限各該律師公會會員，有意願者均可報名），亦可請會員於本院線上表單報名（https://reurl.cc/xerQlL）；為節能減碳，請參與宣導說明會人員自備環保杯。

四、檢送116年律師轉任法官宣導說明會程序表及律師轉任法官海報（另寄，預計12月中旬前寄出）各1份，請協助將宣導海報張貼於貴會出入口之明顯地點。

1152103524

正本：全國律師聯合會、基隆律師公會、桃園律師公會、新竹律師公會、苗栗律師公會、台中律師公會、南投律師公會、彰化律師公會、雲林律師公會、嘉義律師公會、台南律師公會、屏東律師公會、台東律師公會、花蓮律師公會、宜蘭律師公會、財團法人法律扶助基金會

副本：法官學院、社團法人台北律師公會、高雄律師公會（均含附件）

代理院長 謝銘洋 請假

秘書長 高金枝 代行

116 年律師轉任法官宣導說明會程序表

時間	程序
12：15-12：30	報到、引導
12：30-12：40	開場致詞
12：40-12：50	律師申請轉任法官遴選作業程序介紹
12：50-13：00	轉任法官職前研習說明
13：00-14：00	律轉法官經驗分享、綜合座談
14：00	(散會)